

证券代码：000158

证券简称：常山北明

公告编号：2018-015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常山恒新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常山恒新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石家庄常山恒新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山恒新”）以其拥有的账面净值为 12,966.10 万元的纺纱生产设备作为标的物，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交银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总金额为人民币 1 亿元，融资期限 36 个月。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和关联交易，不需股东大会审批。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介绍

- 1、名称：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694171074
- 3、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4、注册资本：人民币 850,000 万元
- 5、法定代表人：陈敏
- 6、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 28、29 楼
- 7、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20 日
- 8、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接受承租人的租赁保证金，固定

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转让和受让融资租赁资产，吸收非银行股东 3 个月（含）以上定期存款，同业拆借，向金融机构借款，境外借款，租赁物变卖及处理业务，经济咨询，在境内保税地区设立项目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为控股子公司、项目公司对外融资提供担保。

9、交银租赁与本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无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标的名称：在用纺纱生产设备一批

2、类别：固定资产

3、权属状态：交易标的归属常山恒新。标的之上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亦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4、标的所在地：河北省石家庄市

5、资产价值：设备账面原值为人民币 15,918.31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设备净值为人民币 12,966.10 万元。

四、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1、租赁物：自动络筒机、精梳机、细纱机、清梳联、条并卷联合机、倍捻机等设备。

2、融资金额：1 亿元。

3、融资方式：采取售后回租方式，即常山恒新将上述租赁物转让给交银租赁，同时再与交银租赁就该租赁物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回租）》，租赁合同期内常山恒新按照合同的约定向交银租赁分期支付租金。

4、租赁期限：36 个月。

5、租赁利率：同期限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2%。在租赁期内，如遇中国人民银行调整贷款基准利率，年租息率三个月调整一次【即从起租日起满三个月（约）】，调整起始日为起租日起每满三个月时的那一期租金期支付日的次日，年租息率按照调整起始日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和双方约定的方法计算。

6、预计租金总额：按照约定的租赁利率，预计常山恒新将支付交银租赁租金总额共计 10,744.11 万元。

7、租赁保证金及手续费：免收租赁保证金；租赁手续费为租赁总金额的 4.60%，期初一次性收取。

8、租金的支付方式：采用等额租金法计算，按半年后付租金。

9、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设备所有权归交银租赁所有；自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常山恒新按留购名义货价支付款项后，租赁设备所有权归还常山恒新。

10、留购名义货价：人民币 1.00 元。

11、租赁保证：由公司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本次融资租赁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通过融资租赁业务，利用常山恒新纺纱设备进行筹资，可以优化常山恒新债务结构，拓宽其融资渠道，有利于其生产经营的发展。

2、本次交易不影响常山恒新融资租赁的相关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对生产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因此影响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回购风险可控，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六、备查文件

1、董事会六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六届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融资租赁合同》。

特此公告。

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31 日